

#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晓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基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情况，需分阶段逐步投入，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可能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存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使用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额度不超过 5 亿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均满足保本、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风险可控。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晓东先生或其授权人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及文件。

《百润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上述第 2 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